



2025 高雄市社教盃

三對三 籃球鬥牛賽

google 表單報名

線上報名<https://reurl.cc/W0rxke>

請掃描QR Code



線上報名表單需填欄位 (★代表必填欄位)

1.組別★	(1) 國小男子組 (2) 國小女子組 (3) 國一男子組 (4) 國二男子組 (5) 國三男子組 (6) 國中女子組 (7) 高中男子組 (8) 高中女子組 (9) 候補隊伍
2.隊名★	以6個字內的中英文為限 (使用不雅文字或意涵,主辦單位有權逕行更改)
3.指導老師	學校/姓名/電話
4.隊員資料★ (每隊選手3至4人)	姓名/身分證字號/就讀學校年級/生日/連絡電話
5.報名證件★	每位選手均需上傳身分證件 (1)【國小組】： 附「學生證」電子檔,若提供「健保卡」需另附「半身正面近照」電子檔佐證。 (2)【國中組】及【高中組】： 附「學生證」或「身分證」電子檔。 (3)若無法提供上述身分證明文件者,可由學校開立「在學證明書」並另附「半身正面近照」電子檔佐證。
6.隊長資料★	聯絡地址/e-mail

※報名截止後,欲增減人員名單或異動時,需於6月23日下午5時前向本館提出申請,比賽當日不受理選手異動。

※參賽時務必攜帶學生證正本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2025 高雄市社教盃

三對三 籃球鬥牛賽



Free~免收報名費及保證金
Google表單~線上報名更便利



- 一、目的：籃球是校園與社區最受歡迎且普及的運動,籃球鬥牛更因組隊門檻低又能培養默契而受到青少年朋友的熱愛。本項比賽藉由同儕間組隊參賽,透過籃球技巧切磋,提高籃球技術水準,並培養正確人際關係及運動習性,進而展現自信,提升運動能力。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高雄市小港區體育會
- 三、協辦單位：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醫院、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市小港區農會
- 四、贊助單位：佳琪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承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五、比賽日期：114年7月1、2日(星期二、三)共2日
- 六、比賽地點：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以下簡稱本館)體育館(小港區學府路115號)及小港高中活動中心(小港區學府路117號),以上均為具空調之室內場地。
- 七、比賽組別、報名資格及隊數：
比賽分為以下8組,總隊數預計408隊,以實際報名隊數為準,額滿提前截止。
(在總隊數額度內,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報名情形調整各組參賽隊數)

本市偏鄉學校
可申請交通車啦!



(一)組別/報名資格/隊數：

國小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男學生,年級不限,含114年6月應屆畢業生,參賽隊數預計84隊,額滿截止,取前8名。
國小女子組	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女學生,年級不限,含114年6月應屆畢業生,參賽隊數預計24隊,額滿截止,取前4名。
國一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男學生,限114年7月以後國一升國二學生,參賽隊數預計60隊,額滿截止,取前6名。
國二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男學生,限114年7月以後國二升國三學生,參賽隊數預計60隊,額滿截止,取前6名。
國三男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114年6月國三畢業生,且於98年9月1日以後出生者。參賽隊數預計60隊,額滿截止,取前6名。
國中女子組	公私立國民中學在學女學生,年級不限,含114年6月應屆畢業生(於98年9月1日以後出生者),參賽隊數預計24隊,額滿截止,取前4名。
高中男子組	公私立高中(專)職學校在學男學生,年級不限,含114年6月應屆畢業生及專三升專四學生,且於95年9月1日以後出生者。參賽隊數預計72隊,額滿截止,取前8名。
高中女子組	公私立高中(專)職學校在學女學生,年級不限,含114年6月應屆畢業生及專三升專四學生,且於95年9月1日以後出生者。參賽隊數預計24隊,額滿截止,取前4名。

(二)報名資格限制：

- 1.每隊選手3至4人、每人僅能代表一隊參賽，並嚴禁冒名頂替。
- 2.113學年曾報名教育部國中及高中籃球聯賽之甲級球隊曾登錄之球員，或不符合各組參賽資格者不得報名參賽。
- 3.年齡層較低組別的選手可報名較高組別，反之不可。女選手可報名男子組隊伍，但男選手不得報名女子組隊伍。
- 4.選手資格之認定以附有照片之【學生證】為主，持其他身分證件者，以選手出生日期為判斷（含國小、國中及高中應屆畢業生）。

八、報名日期及方式：（免收報名費及保證金）

(一)報名日期：114年5月19日（一）起至6月9日（一）止，額滿提前截止。（不在報名期間內報名者不予受理）

(二)報名方式：採google表單線上報名<https://reurl.cc/W0rxke>

掃描「2025高雄市社教盃三對三籃球門牛賽報名」QR Code，填入報名資料及附上每位選手相關身分證件電子檔，上傳至報名專用google表單，資料不齊全者不予受理。



(三)報名證件規定：

- 1.【國小組】：附「學生證」電子檔，若提供「健保卡」需另附「半身正面近照」電子檔佐證。
- 2.【國中組】及【高中組】：附「學生證」或「身分證」電子檔。
- 3.若無法提供上述身分證明文件者，可由學校開立「在學證明書」並另附「半身正面近照」電子檔佐證。

(四)選手異動：

- 1.報名截止後，欲增減人員名單或異動時，需於6月23日下午5時前向本館提出申請，比賽當日不受選手異動。

2.例外情形：

(1)報名截止後：如遇選手受傷或罹患法定傳染病，並提供醫院或診所之診斷證明，經本館審核同意後仍可更換。

(2)比賽日：同上，並於第一場檢錄時提出相關醫療診斷證明。

(五)報名者視為同意本館將個人姓名揭露於本館網站或相關資料上，並授權本館現場拍攝之肖像照片，刊登本館網站或提供予新聞媒體發布新聞用。

(六)將於6月2日後公布已報名成功之隊伍，並且不定時更新，請留意本館網站最新消息，洽詢電話：研究推廣組（07）8034473轉203。

九、抽籤（比賽順序）：

(一)抽籤日期：114年6月12日（四）10時。

(二)抽籤地點：本館2樓會議室，各參賽隊伍得派員到場抽籤，恕不另函通知，未到場者由主辦單位代抽，不得提出異議（抽籤結果於當日17：00前公布於本館網站）。

十、比賽制度：各組預賽以分組循環賽（3隊1組，晉級1隊）為原則，每隊至少比賽2場（2隊1組時比賽2次），並視報名隊數另行公告詳細比賽制度。

十一、比賽規則：採用FIBA三對三籃球最新規則。預賽及複賽比賽時間為7分鐘，決賽比賽時間10分鐘；預賽（循環賽）若得分先達到8分（複賽為10分；決賽為12分）者即為勝隊。詳細比賽規則將於比賽前再另行於本館網站<https://www.kmseh.gov.tw>公告。

十二、獎勵方式：

(一)比賽組別、錄取名次及獎金如下：

比賽組別/錄取名次	獎金額度	
	男子組	女子組
國小男84隊（取前8名）		
國小女24隊（取前4名）	第一名 3600元	第一名 2100元
國一男60隊（取前6名）	第二名 3000元	第二名 1800元
國二男60隊（取前6名）	第三名 2400元	第三名 1500元
國三男60隊（取前6名）	第四名 2100元	第四名 1200元
國中女24隊（取前4名）	第五名 1800元	
高男組72隊（取前8名）	第六名 1500元	
高女組24隊（取前4名）	第七名 1200元	
共408隊	第八名 1000元	

(二)報名隊數錄取名次規定及未達隊數說明：

- 1.各組報名隊數錄取名次：8隊（含）以下僅取1名，9隊至24隊（含）取4名，25隊至60隊取6名，61隊（含）以上取8名，優勝隊伍各頒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獎狀及獎金鼓勵。
- 2.男子組報名隊數未達24隊時，獎金比照女子組。
- 3.各組報名隊數少於12隊（含），則調降各名次獎金各減600元。
- 4.各組報名隊數未達8隊時，名次僅取1名獎勵。

(三)凡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之得獎隊伍，依「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二之（一）規定辦理敘獎：「參加全市比賽獲第一名者，指導人員或教練各嘉獎一次，惟應核實列報，但組隊參加同一比賽及項目連續二次獲第二名者或連續三次獲第三名者，指導人員或教練得比照獲第一名者各嘉獎一次。」

(四)本項比賽納入「高雄區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高雄市學習領域競賽表現採計參考項目」健體類。

十三、申訴：比賽時，對選手資格及比賽有異議，應於該場比賽結束勝隊隊長簽名前，向該場裁判即時提出，否則不予受理。

十四、注意事項：

(一)報到時間：7月1日（二）上午08：00至08：40至本館中庭完成報到，各組選手於報到後，須至本館體育館參加開幕典禮及規則講解。未報到、未參加規則講解或開幕隊伍，以棄權論。

(二)比賽用球：除國小組採用5號球外，其餘各組採用FIBA3對3比賽規定6號專用球。另，所有賽程籃框高度皆採高框305公分不調整。

(三)各參賽選手出賽時，應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違反者不得出賽。

(四)每場比賽皆須驗證，參賽選手須攜帶學生證正本（或其他附有相片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如身分證、健保卡、護照等）以便查驗身分，違者以棄權論。

(五)本活動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故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責任所造成之傷亡（例如個人疾病或練習及比賽過程中的運動傷害等事故），不在承保範圍。如欲加強保障，可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

(六)參賽選手應遵守下列規定：

- 1.選手應服從裁判之判決並遵守運動員精神，不得有違反運動道德之行為（如：報名資料虛偽不實、與其他選手惡意衝突、挑釁裁判等）。
- 2.對於選手的參賽違規情事，大會認為有查證必要時，各選手及隊長必須配合查證（僅限於當日賽程結束前受理）。
- 3.冒名頂替經舉發，於當日賽程結束前均須配合舉證，否則以棄權論。參賽隊伍中有冒名頂替情事，經大會查證屬實者，取消該員比賽資格，大會得視違反情節嚴重程度，取消該隊伍比賽資格。如有得獎，撤銷其名次並追回獎項。得獎名次在大會賽程結束前撤銷者，其餘名次依序遞補，反之，名次不再更動，不得異議。
- 4.對於違反運動道德行為、不配合查證或違規屬實者，大會將視情節輕重予以取消比賽或得獎資格、追回獎項及通知所屬學校講處等必要之處分。如有嚴重違反運動道德之情事發生，除取消資格外，並通知原學校依校規處理，當違刑事責任之程度則送警察機關處理。
- 5.比賽抗議（含對球員資格有疑義時）應於事實發生後立即有禮貌的向裁判或大會提出，如有咆哮等影響球場秩序之行為，取消該隊參賽資格。比賽結束後裁判之判決即為終決，不再接受任何抗議之行為。

(七)參賽選手請自備毛巾、午餐及茶水。

(八)活動有任何訊息及更新，皆於本館網站公告，請選手隨時留意本館網站最新消息，以掌握最新比賽訊息，網址<https://www.kmseh.gov.tw>。活動當天另成立「隊長line群組」，即時發布賽事最新進度及訊息，對賽事如有任何疑問，可洽詢大會服務台。賽程可能變動，請選手留意本館網站、line訊息。

十五、代訂便當服務：比賽日中午若需代訂便當，請於當日10時30分前向大會服務台登記。

十六、為鼓勵偏鄉學校參與本競賽，偏鄉學校（不含非山非市）可利用教育局之交通車開口契約方式安排交通車前往賽場，申請資格及申請方式公告於本館網站最新消息。

十七、本計畫報請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隨時修訂公布之。

十八、因特殊原因而須取消或變更活動時，均以本館官方網站公告為準。